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粤交工函〔2018〕2139号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总工会 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 关于举办 2018 年中国技能大赛——第十届全国交通运输行业职业技能大赛城市轨道交通列车司机和行车值班员技能竞赛 广东省“铁科智控杯”预赛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交通运输局（委）、各有关院校：

根据《交通运输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中华全国总工会、共青团中央关于举办 2018 年中国技能大赛——第十届全国交通运输行业职业技能大赛的通知》（交人教发〔2018〕88号）要求，为加强交通运输行业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广东省总工会、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决定举办城市轨道交通列车司机和行车值班员职业技能竞赛，选拔优秀选手参加全国总决赛。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织领导

本次竞赛由省交通运输厅、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省总工会和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联合举办，广东省城市轨道交通协会承办，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广东交通职业技术学院、广州市轻工技师学院、广州铁科智控有限公司协办。

竞赛办公室设在广东省城市轨道交通协会，负责竞赛具体实施工作。

二、竞赛标准

竞赛以城市轨道交通列车司机、城市轨道交通行车值班员国家职业标准高级工（国家职业资格三级）的知识和技能要求为基础，适当增加相关新知识、新技术、新技能等内容。

竞赛采取理论知识和技能操作相结合的方式。在竞赛成绩中，理论知识占 30%，技能操作占 70%。具体竞赛内容和评判标准由竞赛办公室另行发布。

三、参赛选手条件

（一）职工组

城市轨道交通列车司机：思想政治素质好，职业道德修养高；安全驾驶 4 万公里以上或从事城市轨道交通列车司机岗位 3 年以上，现从事城市轨道交通列车驾驶；具有较强的安全责任意识 and 熟练的驾驶技能，无行车安全责任事故。

城市轨道交通行车值班员：思想政治素质好，职业道德修养高；具有 3 年以上从事城市轨道交通行车值班工作经历，无不良从业记录。

(二) 学生组

有关职业院校相关专业在校学生可参加学生组比赛。

四、奖励办法

(一) 职工组个人奖励

1. 每项竞赛前 5 名的优胜选手，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核准后授予“广东省技术能手”称号

2. 每项竞赛前 3 名的优胜选手，年龄在 35 岁及以下且符合条件的，由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授予“广东青年岗位能手称号”

3. 竞赛第 1 名优胜选手，按照程序，向省总工会申报“广东省五一劳动奖章”称号。

4. 每项竞赛前 10 名优胜选手，由省交通运输厅授予“广东省交通技术能手”称号。

5. 每项竞赛评出一等奖 1 名，二等奖 4 名，三等奖 5 名，由大赛组委会颁发荣誉证书。

6. 参加决赛的所有选手由大赛组委会颁发荣誉证书。

(二) 学生组奖励

1. 每项竞赛评出一等奖 1 名，二等奖 2 名，三等奖 3 名，由大赛组委会颁发荣誉证书。

2. 参加决赛的所有选手由大赛组委会颁发荣誉证书(可标注二位指导老师)。

(三) 团体奖励

1. 授予比赛组织工作出色的单位优秀组织奖。

2. 授予竞赛承办单位、协办单位、支持单位贡献奖。

五、竞赛时间

全省决赛初定 9 月举行，具体时间和地点由竞赛办公室另行通知。

六、有关事宜

(一) 请相关单位加强领导，精心组织，广泛宣传，在技能人员中积极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和赛前训练，鼓励和支持更多的从业人员参赛。要通过竞赛促培训、促学习、促交流，带动和鼓励广大技能人员爱岗敬业、苦练技能、精益求精，人人争当技术能

手。

(二) 请相关单位于9月7日前将负责竞赛工作的部门、联系人及联系方式报竞赛办公室。

(三) 联系方式

1. 广东省总工会 联系人: 林猛光, 电话: 020-83730695。

2. 竞赛办公室: 广东省城市公共交通协会, 地址: 广州市中山二路3号粤运大厦11楼C室, 邮编: 510080。联系人: 屠鹃, 电话: (020) 37637909-8005, 电子邮箱: 26471772@qq.com。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总工会

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

2018年8月29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广东省城市公共交通协会，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广东交通职业技术学院，广州市轻工技师学院，广州铁科智控有限公司，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东莞市轨道交通有限公司，佛山市铁路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